



港口物流业务培训教材

(试用本)

广州港集团新港港务分公司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口岸管理与经济贸易学院

二00七年五月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港口与港口管理	
第一节 港口与现代物流概述	3
第二节 港口法规与港政管理	8
第三节 港口物流经营管理	13
第二章 船舶常识	
第一节 船舶基本常识介绍	16
第二节 水的比重与船舶吃水	32
第三节 船舶配积载	36
第四节 船舶起货机	43
第三章 货物学概要	
第一节 货物的基本分类	48
第二节 货物的基本特性	51
第三节 货物的包装与标志	53
第四节 货物丈量与货物积载因数	57
第五节 典型货物的特性及装载保管要求	62
第六节 危险货物运输基础知识	67
第七节 货损、货差及理赔管理	73
第四章 港口库场业务简说	
第一节 港口库场的特点和任务	81
第二节 库场货物堆放常识	83
第三节 港口库场的合理使用	87

第四节 港口库场的技术经济指标·····	90
第五节 提高港口库场通过能力的途径·····	92
第五章 港口机械常识	
第一节 装卸机械的分类、型号和规格·····	93
第二节 主要装卸机械的基本性能和技术参数·····	95
第三节 合理使用装卸机械·····	99
第四节 港口周期性动作和连续性动作机械的生产率·····	107
第五节 集装箱起重运输机械·····	108
第六章 港口装卸工艺	
第一节 装卸工艺概述·····	110
第二节 散货装卸工艺·····	114
第三节 件货装卸工艺·····	120
第四节 装卸工艺分析、评价与成本控制·····	126
第五节 集装箱运输·····	130
第七章 港口装卸定额	
第一节 定额的概念、分类与作用·····	137
第二节 港口装卸劳动定额的制订·····	141
第三节 船舶速遣与船舶滞延·····	149
第四节 劳动定额管理·····	152
第五节 作业票管理·····	155
第八章 港口调度工作	
第一节 港口调度工作的任务要求、职责与权限·····	157
第二节 港口调度工作·····	159
第三节 作业计划·····	163

第四节 装卸指导员工作.....	167
第五节 指泊员工作.....	171
第六节 船舶快速装卸（舱实平衡原理）	173
第九章 港口费收与签证	
第一节 港口费用的一般概念.....	176
第二节 港口费用的分类.....	181
第三节 签证.....	194
第十章 港口全面安全质量管理与劳动保护工作	
第一节 港口安全管理.....	205
第二节 劳动保护工作.....	212
第三节 质量（ISO9001）与职业安全健康（OHSAS18001）管理体系...	219

前 言

广州港是我国南方重要的贸易港口，2006 年全港货物吞吐量超过 3 亿吨，位居全国第三位。新港港务分公司做为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的重要一员，一直以来非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公司领导也非常注重员工的继续教育工作。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是广东省唯一的交通类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有着 48 年的办学历史。口岸管理与经济贸易学院长期以来承担广东省港口行政执法人员岗位培训、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运输岸上人员上岗资格等培训工作，师资力量雄厚，教学设施齐全。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新港港务分公司与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口岸管理与经济贸易学院一直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也是口岸管理与经济贸易学院水运管理类专业重要的校外实习基地。本次培训项目是双方校企合作，产学深度结合的产物。本培训项目的培训大纲是新港港务分公司人力资源部在充分征求企业各部门意见的基础上，根据企业各部门生产需求提出，培训内容由企业主要部门负责人与口岸管理与经济贸易学院相关教师共同编写。

本次港口物流业务培训的主要对象为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新港港务分公司各部门的主要业务骨干，重点培训公司员工对于港口的基本概况、港口管理的基本认识；船舶基本常识，重点介绍船舶配积载情况、船舶在装卸过程中吃水差的变化；港口装卸货物的基本种类、特性、货物的包装；港口库场组织与管理；港口装卸工作组织；港口调度工作组织；港口费收与签证；港口安全管理等内容。

为保证本次培训项目的质量，新港港务分公司与口岸管理与经济贸易学院领导都非常重视，专门成立了培训教材编写小组，由新港港务分公司关良修总经理、口岸管理与经济贸易学院曾艳英院长分别担任校企双方教材编写负责人，具体分工如下：

章节	学院编写人员	企业编写人员	职务
第一章	梁佩珩	关良修	公司总经理
第二章	谢东建	李伟国	人力资源部经理
第三章	蔡佩林	夏世雪	货运业务部业务员
第四章	曾艳英	李伟国	人力资源部经理
第五章	方风平	曾剑霞	人力资源部职业教育管理员
第六章	方风平	吴粤平	机械操作部党总支书记
第七章	方风平	李伟国	人力资源部经理
第八章	蔡佩林	罗通林	生产调度部经理助理
第九章	张丽敏	张振中	公司副总经理
第十章	刘刚	李伟国	人力资源部经理

全书最后由李伟国经理统稿。在编写过程中新港港务分公司钟则都、叶荫农、梁柱坤、沈国基、钱炎星、唐振华、江展营、口岸管理与经济贸易学院副院长李海东博士后等提出了许多宝贵的建议。由于准备时间较短，编写较为仓促，难免有许多不足和错误之处，恳请相关专家批评指正。

编写小组

二〇〇七年五月九日

第一章 港口与港口管理

第一节 港口与港口物流概述

（一）港口的概念：

指具有船舶进出、停泊、靠泊，旅客上下、货物装卸、驳运、储存等功能，具有相应的码头设施，由一定范围的水域和陆域组成的区域。港口可以由一个或多个港区组成。

1. 港口水域

港界线以内的水域面积，能供船舶航行、运转、锚泊和停泊装卸之用，要求有适当的宽度和面积。

2. 港口陆域

港界线以内的陆域面积，能供旅客上下船、货物装卸、货物堆存和转载之用，要求有适当的岸线长度、高程和纵深。并有仓库、货场、装卸设备，以及疏集运设备，以及各种附属设施。

（二）港口的特点：

1. 港口是运输的集结点，是综合运输的枢纽。
2. 港口是生产要素的最佳结合点，是国家的经济咽喉。
3. 港口是最主要的经济信息中心。
4. 港口是现代物流重要的平台。

（三）港口的机构及其功能

1. 港口的主管机关（港务管理局）是政府分管港口的主管部门，它行使对港口的管辖权。
2. 港口作为贸易和运输、物流的重要基础设施，具有如下功能：

①运输枢纽功能	④综合物流功能
②转运功能	⑤工业功能
③口岸服务功能	⑥商业贸易功能

（四）港口的种类、职能

1、港口的种类

（1）按港口的地理位置分：

①海港：沿海岸线岛屿或海湾修建的港口

②河口港：在江河入海处修建的港口

③河港：沿江河、人工运河、湖泊、水库修建的港口

(2) 按港口的用途分：

①商港：为客货运输服务的港口

②军港：为国防及军事运输服务的港口

③渔港：为渔业服务的港口

④避风港：为船舶提供躲避风暴、海浪服务的港口

(3) 按国家政策和贸易角度划分：

①非通商港：专为本国商船经营国内贸易所进出的港口

②通商港：对外开放的港口，不论任何国籍的船舶，经主权国同意均可自由进入

③自由港：一切外国商品可以免税进出。在港区内可进行储存再包装、加工、整理等

2、港口的职能

港口的中心职能是为船舶提供周到的服务，优质高效地完成船舶装卸任务，加速船舶周转。围绕这个中心，港口具有以下几项任务：

(1) 保证船舶安全地进出港口和靠泊码头。

(2) 优质高效地对船舶进行装卸货物和上下旅客。

(3) 保证货物和旅客的畅运。

(4) 为船舶提供各种周到的服务。

(5) 维护国家主权和安全。

(五) 港口生产管理、基础设施和港口经营设施

1、港口生产管理

港口是由港口企业负责生产管理工作，具体由：

①调度部门负责生产指挥和组织工作，如生产组织，指定泊位等。

②由货运部门负责货运组织工作。如货运计划、库场安排货、源组织、货运手续等。

③由商务部门负责货运管理工作，如货运规章、费收、理赔等。

④由机务部门负责机械设备管理工作。

一般港口为了方便管理。按照码头的位置和装卸货类的不同划分为若干个装卸作业公司（区）实行分级管理。

2、港口的基础设施

（1）进港航道：由外海通至港口各码头，可供船舶运行的水面和水道。它有一定的深度，宽度要求。并设有灯塔、航标等助航设施。

（2）码头：是供船舶靠泊，货物装卸，上下旅客的水工建筑物。

（3）泊位：供一艘船靠泊用于船舶进行货物装卸和上下旅客的码头实际长度成为一个泊位。

（4）港池：港口内供船舶安全停泊，进行装卸作业，水上过驳作业和船舶的转头所需要的水域。

（5）锚地：提供给船舶进行等候码头泊位、引航，进行过驳作业，编解船队及接受办理文件手续等用的水域。

（6）岸线：指港区陆域和水域毗邻地段的实际长度。

（7）靠泊能力：指在当地设计低水位时，泊位所能靠泊进行装卸货物，上下旅客等正常作业的最大满载船舶的载重吨级。

3、港口的经营设施

港口经营设施主要指港口陆上可以用来经营的生产服务设施。如装卸机械，存储设施，港口驳运和陆运工具，港口堆场，港区铁路，道路以及其他相关的各种辅助设施等。

（1）港口装卸服务

①港口装卸工艺：是港口生产力的重要物质要素，港口装卸工艺是指港口装卸的方法。研究港口装卸工艺的目的就是要使通过港口的货物流程更经济合理，达到安全、优质、低成本地进行生产和服务。

②港口的装卸机械设备：

港口装卸机械一般要求具有较高的工作速度和生产率，并能适应频繁连续的作业要求。机械设备分为：

a. 起重设备：各种起重机、装卸桥，浮式起重机（浮吊）、汽车起重机（吊）、集装箱装卸桥、散货专用装卸设备等。

b. 搬运设备：叉式装卸车、生产车、搬运车、牵引车、跨运车、输送机，缆车等设备。

c. 码垛设备：即用于码垛叉式装卸车、推土机、起重机等。

(2) 港口仓储服务与管理

在现代运输组织管理中，大批种类繁多的货物到达港口，需要仓库、中转站和堆场进行储存。因此仓储设备及管理是现代运输组织中不可缺少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① 仓储管理

仓储业务管理主要由三部分组成：A. 货物入库场业务管理。B. 货物在库场的保管管理。C. 货物出库场的业务管理。

② 港口仓储设施

如仓库总面积：指仓库所占用的地面面积的总和，包括可用堆存面积和不可用堆存面积。可用堆存面积，是从库场地面总面积中扣除一系列不能使用的面积，如货堆间的通道、支柱、办公室、仓库围墙周围的安全空间、机械设备的通道及预防火警和其他突发事件时用作道路的安全空间等。

(3) 港口集疏运系统及其功能

国际航运中现代港口在一个综合物流系统中起着神经中枢的作用。现代港口的基础之一是系统和完善的交通集疏运网络。即由包括铁路、航空、水运（海运、内河运输）公路以及城市交通等运输基础设施所组成。

(六) 港口生产主要统计指标

① 旅客吞吐量：指报告期内经由水路运输进出港区范围的旅客数量（人）。

② 货物吞吐量：指报告期内经由水路进出港区范围并经过装卸的货物数量（吨）。

③ 集装箱吞吐量：指报告期内由水路进出港区范围并经装卸的集装箱数量（TEU）。

④ 装卸量：指报告期内进出港区范围，并经过装卸的货物数量（吨、TE）。

⑤ 操作量：指报告期内装卸作业中，完成“一个完整操作过程”的货物数量（吨）。

⑥ 船舶停泊艘次：指报告期内船舶在港停泊艘次的实际数量（艘次）。

⑦ 船舶平均每次在港停时：指报告期内平均每艘船舶每次在港口停泊的时间（天）。

⑧ 港口通过能力：是指由泊位、库场、装卸、集疏运等各环节通过能力的合理组成而构成的综合能力。港口通过能力一般分为设计能力、核定能力、营运能力。

a. 设计通过能力：指新建或扩建港口，在设计任务书和技术文件中所规定的应达到的生产能力。

b. 核定通过能力：一般指老码头没有规定设计能力，或经过设备的技术改造，或是泊区专业化分工作了新的调整，实际的通过能力超过原设计能力，港口应根据先进合理的技术组织条件，重新测算其通过能力，这种测算的通过能力称为核定通过能力。

c. 营运通过能力：也称为现有通过能力，指港口在计划年度内，依据现有的生产设备、技术组织措施和货运量的实际构成，以及在营运期内能够实现的扩大通过能力的改造措施效果来计算，实际可能达到的通过能力或统计期已经达到的能力。

⑨ 库（场）通过能力：港区仓库或货场在一年中能够通过的最大货物数量。以吨表示。仓库（场）能力是港口通过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它与库（场）的有效面积、单位面积堆存量及货物平均堆存期等许多因素有关。

⑩ 疏（集）运能力：大量货物由船舶运进（或运出）港口，需由转运船舶、铁路、公路以及其他运输工具将货物疏散出去（或集中起来）。这类将货物疏散（或集中）的各类运输工具（方式）的能力，统称为疏（集）运能力。港口的疏（集）运能力与主要水运（一般指长途）能力需要保持平衡或稍有富余，才能使港口经常保持畅通而不致发生阻塞或导致水运能力的浪费。

第二节 港口法规与港政管理

港口行政管理是指港口行政管理部门依据《港口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对港口有关的规划、建设、维护、经营、管理及港口运输行政事务所进行统一的监督、协调和控制。以维护港口的安全生产秩序，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港口的建设与管理行为。

港口行政管理是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运用一系列的行政措施，通过法定的行政程序，对港口运输经济活动实行依法管理和监督。并对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客体具有一定的行政处罚权力

港口行政管理工作的主要内容

《港口法》的出台和 2001 年港口管理体制改革的进一步落实，我国港口的行政管理体系逐步建立和健全。新的港口管理机构建立起来后，首先面临的是管什么和怎样管，如何为港口企业的经营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以保障港口持续稳定的发展。

为了统一思想，明确任务交通部于 2002 年 1 月 4 日发出了《关于贯彻实施港口管理体制深化改革工作意见和建议的函》（交函水〔2002〕1 号），对港体制改革后的行政管理体系和职能提出了意见和建议，指出：我国港口行政管理的框架体系是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负责对全国港口实行统一行政管理，主要负责制定全国港口行业的发展规划、发展政策和法规；省交通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港口的行政管理工作，主要负责本地区的港口发展规划、发展政策和法规；港口所在城市人民政府港口主管部门负责按照“一港一政”的原则，依法对港口实行统一的行政管理；港口企业作为独立的市场主体依法从事经营。具体讲，港口行政管理的内容主要是：

- 1、贯彻执行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定港口章程和有关管理规定；
- 2、编制港口总体规划；对港口的岸线、陆域、水域实施统一的行政管理；
- 3、负责对港口公用基础设施（指公用的进出港航道、防波堤、锚地等）的建设、维护和管理。
- 4、对港口建设市场秩序进行监管，对港口建设项目的工程质量实施监督；
- 5、对港口经营秩序、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实施监督和管理；
- 6、划定港区内危险货物作业泊位、库场的区域范围，并实施监督；

7、征收和代征国家行政性费收；对企业经营性收费项目和价格，按有关法规的规定实施监督和管理

8、负责协调国家重点物资、军事及抢险救灾等物资的运输；

9、负责港口信息的汇总、统计和管理工作；

10、负责对港口从业人员的技术、业务培训、考核和发证的管理工作。

以上职能基本上就是《港口法》中所规定的港口行业行政管理的工作内容。交通部张春贤部长在工作报告中将其进一步概括为 24 个字：“战略规划、政策引导、基础建设、安全监督、市场监管、对外宣传”。具体综合为四个方面：

（一）港口资源管理

港口的功能不仅仅局限于水路运输，港口的运作与水路运输、公路运输、铁路运输、管道运输，甚至于航空运输都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港口因其功能的广泛性，实际上已成为整个交通运输的重要枢纽。

港口在社会经济发展中虽然有特别重要的作用，但是，并非所有的岸线都适宜建造港口，建设港口必须具有一定的水深、气象、水文、地质等条件。港口资源具有不可再生性，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港口资源会越来越少，如果对港口资源保护和控制的不好，导致社会港口资源越来越少，如果对港口资源保护和控制的不好，导致社会港口资源的浪费和紧缺，必将对社会经济产生不利的影响。因此管理使用和开发好国家宝贵的港口资源是各级港口管理部门的重要职责。

港口的规划和布局关系到港口资源的管理利用，关系到港口发展和港口与城市相互协调的问题，根据《港口法》的规定，港口所在地政府将要对所辖区域内的港口土地、水域、航道、岸线等资源进行统一管理，集中配置，各级港口管理机构要加强与政府其他部门之间的沟通与协作，认真做好本区域内的港口规划和布局，充分利用好这些资源，要监督投资者或经营人按照规定建设和使用好港口资源。

（二）港口建设管理

港口具有公益性和经济性双重性质，不能仅从港口本身的盈亏来判断港口的经济效益，应当充分考虑港口对国民经济发展所具有的社会效益。港口是国家基础设施的组成部分，是社会资本，属于投资大、社会效益好、直接经营效益小的长线项目，国家发展和建设港口是适应和满足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为社会服务，

为国家对外贸易服务。港口的这一特性决定了政府必须把港口的发展纳入国家经济政策或地区开发政策和综合运输发展政策之中，使港口的规划、建设与国家或地区经济的发展紧密结合起来，并通过一系列政策措施的实施，使港口建设能够满足整个社会经济发展的要求，体现国家的产业发展政策，有利于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现，改善水路交通的结构，使港口的社会效益得到充分的发挥。

1. 港口的基础设施和港口配套设施根据《港口法》第二十和第二十一条的规定，是由各级人民政府组织建设和维护的。

2. 根据《港口法》第五条规定国家鼓励国内外经济组织和个人依法投资建设港口。

3. 政府港口管理机构应从港口建设市场的准入，工程招投标规范，工程质量的监督等方面加强对港口建设项目的管理。

（三）港口市场管理

建立和完善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港口市场是各级港口管理机构的主要职责。港口管理机构要依法对港口市场进行监督、管理和调控，依法规范和维护港口市场秩序。规范和整顿市场经济秩序是一项长期而重要的任务，对港口市场的监管，要以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为基础研究管理思路，不断改进管理内容、管理方式和手段，既不能用计划经济的思路来管理市场，也不能任由市场无序竞争；要进一步打破部门、行业垄断和地区封锁，提高市场开放度和透明度；要充分发挥由市场配置资源的机制作用，推进价格改革，完善市场形成价格的机制；要明确市场准入标准，加强市场的准入管理和企业经营行为的监督管理，保护合法经营，鼓励合理竞争，打击非法活动，制止垄断经营。

各级港口管理机构应不断掌握港口市场发展态势，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逐步放开港口经营价格，向市场形成价格机制过渡。

根据《港口法》的规定，做好港口市场管理应做好如下几个方面。

1. 市场准入制度

根据《港口法》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五条确定了港口经营人和港口理货业务经营人的市场准入制度，准入的形式是“取得港口经营许可”和“港口理货经营许可”。

2. 依法经营

港口经营人从事经营活动，必须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港口法》从第二十六条到第二十九条规定了港口经营的行政规则，包括要对被服务者提供公平的服务，明码标价，不得强制服务等。为港口形成公开、公平、竞争、有序的市场环境。目的是体现社会主义经济的公平竞争原则，保护港口经营人之间的竞争机制，从而推动港口服务水平和竞争能力的提高。

3. 依法保护

《港口法》第二十九条到第三十一条确立了港口经营人的独立主体法律地位，规定了国家鼓励和保护港口经营活动的公平竞争，明确了依法保护港口经营人的合法权益，保证其独立的市场主体地位是我国港口经济发展的必然要求。

（四）港口安全管理

港口是一个劳动密集、资产密集、人员密集的区域，安全状况如何不仅关系到港口企业自身的经济利益，而且与港口所在城市人民生命财产和地区经济正常运行关系极大。港口是国家重要的基础设施，又是各种运输方式的交汇点，人流、物流的集散地。港口的大部分设施分布于自然环境，容易遭受自然界和人为的破坏，同时港口的作业条件，作业对象复杂，安全性要求高，因此加强港口设施特别是港口基础设施的保护，加强港口生产的安全管理，是港口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有序进行的基础条件和重要前提。《港口法》确立了港口保护制度，港口安全生产制度和对危险品运输安全作业监管制度等，明确规定了港口管理者、港口经营者、使用者以及相关人员的责任和义务。这些制度与国家其他有关安全的法律、法规以及规章共同构成我国港口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体系。

根据《港口法》有关规定，港口安全管理的职责如下：

- 1. 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制定港口安全管理有关规则、条例及规定和办法、指导港口安全管理工作。
- 2. 港口行政管理部门：贯彻、宣传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并对港口安全实施监督管理，制定港口安全及危险货物事故应急预案，在港口内装卸、过驳危险货物的审查与许可，并通告海事机构。对港口安全生产情况实施监督检查，对在港口内可能危及港口安全的一切工程，活动进行审查与许可等。

3. 港口经营人

依照国家《关于安全生产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安全生产条件，采取保障安全生产的有效措施，确保安全生产。

在港口装卸，过驳危险货物，按规定的时间报告港口行政管理机构。制定本单位的危险事故应急预案，重大生产安全事故的救援预案以及预防自然灾害预案等，并组织实施。

4. 港口危险货物管理

《港口危险货物管理规定》设立了从事危险货物作业港口经营人的资质认定制度和从事港口危险货物作业从业人员的作业资格制度，体现了加强港口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必须从源头抓起，严格把好市场准入关的指导思想。各港口负责港口行政管理工作的部门应当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从事危险货物港口作业的设施、设备，企业经营资质和从业人员上岗资质条件进行核查，严格各种资质许可证书的发放，把好市场准入关。严禁使用不符合安全要求的设备、设施从事危险货物作业。保证符合条件的企业、从业人员，以及设施、设备进入危险货物运输市场。狠抓技术培训，把培训和实行岗位任职资质制度结合起来，努力提高从业人员素质，严格实行持证上岗制度。此外，《港口危险货物管理规定》还分别就建立健全危险货物港口作业企业的安全管理制度、危险货物港口作业报告制度、事故应急救援制度和相关危险货物品种的禁止作业制度等作了规定。

第三节 港口物流经营管理

港口是各种运输方式的汇合点。现代的海港是水路运输、铁路运输、公路运输、管道运输以及航空运输的枢纽。在整个运输系统中，港口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它的生产活动主要包括：实现各种运输方式之间的衔接；货物、旅客的集散及其在不同运输方式之间的换装、转乘；货物的临时存储以及为车、船、客、货等提供技术服务活动。

在国民经济中，港口的作用如同人体的心脏，各种运输方式如同布满肌体的血管，心脏通过血管沟通着整个机体内部的供需关系。港口通过各种运输方式与经济腹地相联系，沟通着工业、农业、商业，对外贸易等生产与消费之间的联系。因此，港口不仅是交通运输网的枢纽，而且是经济网络上的重要环节，现代物流的主要平台。

港口是一个拥有庞大的水陆工程建筑的综合体，港口经营管理是一个具有多种功能的复杂的工程系统。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港口企业资源管理及其生产力的配置，港口企业的组织、计划、生产、技术等职能管理，港口的公共关系及其港口的发展战略管理等都包括在这个工程系统之中。

港口一方面受企业行为驱使，追求企业的经济目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社会对运输需求的前提下，实现利润最大化。

另一方面受国家或地方政府行为的驱使，追求社会效益和实现众多的目标（吞吐量目标、现代化目标、等级目标、规模目标、服务质量目标等）。

由于港口的基本功能是对货物、船舶和旅客提供服务，因此港口企业的经营管理也集中在对货物、船舶和旅客的吸引、处理等方面，在激烈的竞争中，决定港口企业经营管理主要包括以下几方面：

1、货源

货源的流量流向，特别是大宗货物的流量、流向港口的优质服务，是决定港口兴衰的直接原因。

影响货源流量流向的因素很多，主要如：

- ① 运输成本
- ② 运输时间
- ③ 优质服务（运输质量）